

证券代码：600836 证券简称：*ST 界龙 编号：临 2020—064

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、30 日，10 月 9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跌停，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 15%以上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
● 丽水浙发易连商务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浙发易连”）和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界龙集团”）签订的本公司控制权转让相关协议按照合同内容正常履约。

● 除以上事项外，经公司自查及征询公司控股股东、持股 5%以上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、持股 5%以上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它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本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、30 日，10 月 9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跌停，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 15%以上，属于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（一）生产经营情况。

经公司自查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，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及所处行业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（二）重大事项情况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浙发易连已完成控制权转让相关协议中所约定的第一期、第二期、第三期款项支付，合计 10 亿元。浙发易连持有本公司 130,468,652 股

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.69%，成为公司控股股东。

根据控制权转让相关协议约定，界龙集团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000 万股股票质押登记至浙发易连名下；浙发易连将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将第四期标的股份转让价款肆亿元 (RMB400,000,000) 全额支付至界龙集团指定的账户；在浙发易连向界龙集团付清第四期标的股份转让价款后，界龙集团应配合办理将质押登记在浙发易连名下的 5000 万股标的公司股票过户至浙发易连名下的相关手续。

经征询公司控股股东浙发易连、持股 5%以上的股东界龙集团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爱红女士，浙发易连、界龙集团及王爱红女士确认，截止 2020 年 10 月 9 日，股权转让双方按照控制权转让协议正常履约。除已披露股权转让事项，截止目前不存在其它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（三）媒体报道、市场传闻、热点概念情况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从某自媒体获悉，某配资公司被公安调查引起股票闪崩，同时涉及数只股票强行平仓，公司股票是其中1只，此消息真伪待查证。

经公司内部自查，公司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参与此次事件，且对该事件不知情。

（四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。

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、持股 5%以上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三、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（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）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《上海证券报》，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本公司发布的信

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月九日